**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高效节能粉末冶金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程序的有关规定，现将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年产10000吨高效节能粉末冶金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一期）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情况公示如下：

项目名称：年产10000吨高效节能粉末冶金汽车关键零部件生产线技改项目

建设单位：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宁波市鄞州工业园区（姜山）景江路1508号

建设内容：项目位于宁波市鄞州工业园区（姜山）景江路1508号，属于技改项目。企业于2021年7月开工，2022年1月投入试生产。本项目利用现有机加工车间二层闲置厂房增设产品清洗车间，用于现有部分产品的表面清洗，提高产品质量；新增1台油水混合物浓缩减量装置对本项目及现有厂区的油水混合物进行减量处理；另外对现有热处理废气处理设施进行改造提升。

主要环保措施：

（1）废水治理措施：本项目生产废水为油水混合物浓缩减量装置冷凝废水、热处理废气净化装置废水，废水排入厂区西侧污水处理站，经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氨氮、总磷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限值》（DB 33/887-2013）标准；总氮达到《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B级标准；其余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三级标准。经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的废水通过污水管网进入长丰净化水厂，经长丰净化水厂处理达《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A标准后排入奉化江。

（2）废气治理措施：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水基清洗废气、碳氢清洗废气、蒸馏回收废气与热处理废气。碳氢清洗废气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设备配套的冷凝回收器处理；水基清洗废气与蒸馏回收废气产生的非甲烷总烃采用油雾处理器+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与碳氢清洗废气通过同一根15m高的排气筒排放；热处理废气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经热处理废气净化装置处理后通过15m高排气筒排放。

（3）噪声防治措施：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环保处置设施运行噪声等，针对各类噪声，企业已采取了隔声降噪措施。

（4）固体废物治理措施：本项目固废主要为废包装材料、废碳氢清洗剂过滤油、废浮油、油水混合物浓缩液。废包装材料、废碳氢清洗剂过滤油、废浮油委托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油水混合物浓缩液委托宁波渤川废液处置有限公司安全处置。

建设单位名称：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陆国栋

电话：13566001780

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5月24日